

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第 687 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94 年 1 月 6 日上午 9 時至 9 時 51 分

貳、地點：中央聯合辦公大樓本會 14 樓會議室

參、主席：黃主任委員宗樂

紀錄：孫嘉穗

肆、本會出席委員：

黃主任委員宗樂

陳副主任委員紀元（請假）

余委員朝權

蔡委員讚雄

柯委員菊

張委員麗卿

徐委員火明

王委員文宇

陳委員榮隆

伍、主委裁（指）示事項：無。

陸、報告事項：

報告案：

一、第 686 次委員會議 主任委員裁（指）示事項暨決議提請確認案。

決定：確認。

二、本會累計急要案件及專案研究辦理情形案。

決定：洽悉。

三、福懋油脂股份有限公司代表裕興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加入玉米合船採購組織「飼料聯誼組」，報請本會核備案。

決定：同意追認。

柒、討論事項：

審議案：

一、宏元米廠等糧商被檢舉不當操縱糯米價格，且透過事前協商

投標權利金、投標數量，以及出借糧商執照等證明文件予他事業參與中央信託局食米關稅配額進口權利投標等行為，涉及違反公平交易法案。

決議：准予撤案，請就法條適用與罰鍰額度進一步研析後，再提會審議。

二、多層次傳銷事業美商賀寶芙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被檢舉違反公平交易法案。

決議：照案通過，即被檢舉人美商賀寶芙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於辦理參加人終止契約退貨退款中，扣除 2%手續費，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3 條之 2 第 2 項規定，依同法第 42 條第 2 項規定，命其應立即停止前述違法行為，併處新臺幣 20 萬元罰鍰。

三、德商 CETECOM GmbH 公司被檢舉不當爭取世界通全球驗證公司之客戶，及阻撓儀器廠商提供維修服務，涉嫌違反公平交易法案。

決議：照案通過，即被檢舉人系爭行為，依現有事證，尚難認有違反公平交易法規定。

四、中新不動產仲介經紀有限公司被檢舉於房屋仲介交易過程中，涉有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4 條規定案。

決議：照案通過，即被檢舉人系爭行為，依現有事證，尚難認有違反公平交易法規定。

捌、其他應行注意事項：無。